

甘肃省气象局

甘肃省气象局关于 本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 报送 2022 年度报告的通知

本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

按照中国气象局《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管理办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年度报告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甘肃省取得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书的单位应从取得资质证书的次年起，向资质认定机构提交上一年度的检测单位年度报告。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年度报告要求

1. **填报对象：**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取得甘肃省气象局颁发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书、且资质证书仍在有效期内的单位。

2. **填报时限：**2023 年 4 月 1 日—6 月 30 日。

3. **填报方式：**全国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登陆网址：<https://www.qgfljg.cn>，登陆账号由甘肃省气象局统一分配）。

4. **填报要求：**按照《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年度报告管理办法》和《年度报告上传操作手册》（附件 1、2）的要求填报。

二、年度报告内容

1. 单位基本信息及技术人员信息；

2. 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及人员信息;
3. 上年度检测项目信息;
4. 仪器设备信息;
5. 年度检测工作综述;
6. 其他依法应当报告的事项。

三、年度报告应用

我局将对年度报告内容进行抽查，并将报送情况和抽查结果予以公示。逾期未报送年度报告、报送的年度报告内容信息存在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以及拒不配合气象主管机构开展检查的，将作为资质延续和升级的依据。

联系人：甘肃省气象局法规处 田文豪

联系电话：0931-2402458

- 附件：1.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年度报告管理办法
2. 年度报告上传操作手册

